半导体激光光纤照明系统

一	**总体要求**	
★1	满足临床科室要求，凡涉及设备安装及施工由中标方负责，按照科室要求提供交钥匙工程	具备
2	投标时要求提供原厂家的检验报告、技术参数表及产品彩页	具备
★3	投标产品应为国内外知名品牌，先进机型及配置，提供 CFDA 认证	具备
4	提供近三年的销售业绩	提供
5	仪器配备所有软件使用最新版本且终身免费升级，端口免费开放，能与我院各信息系统无缝对接	具备
6	数量	1 台
二	**技术要求**	
1	激光等级：2 级	具备
2	激光波长：600-700nm	具备
3	最大输出功率：≤1mW	具备
4	光束直径：≤5.0mm	具备
5	激光模式：多模	具备
6	激光工作模式：连续或脉冲	具备
7	脉冲频率：2Hz	具备
8	激光脉冲持续时间：≥0.4s	具备
9	激光输出口数量：≥1 个	具备
★10	激光运行时间：脉冲工作模式下≥50 小时	具备
11	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及分项报价(含名称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、单价)	具备
12	提供光纤导管及其他专用耗材配件报价（含名称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、单价）	具备
三	**技术及售后服务**	
★1	整机质保期≥3 年（提供厂家保修承诺），在质保期内每年由维修工程师提供至少 2 次的上门维护保养工作	具备
2	中标方应对设备操作及维修人员进行操作及维修培训，直至技术人员熟练掌握使用及维修技能为止，提供详细培训记录,提供设备设计使用寿命	具备
★3	维修保障：提供中文说明书、操作手册、详细维修手册、电路图、系统安装软件及维修密码，软件系终身免费升级	具备
4	一个月内非人为质量问题提供换货。设备出现故障时 2 个小时内提供备用设备，6 小时内提供维修方案及报价，24 小时内到达现场，郑州有常驻工程师，提供工程师姓名及联系方式	具备
5	提供合同签订后到货时间	具备